

证券代码：600579

证券简称：*ST 黄海

编号：2014—017

青岛天华院化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撤销退市风险警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撤销退市风险警示的起始日：2014 年 4 月 29 日

●撤销退市风险警示后的股票简称、股票代码、股票价格的日涨跌幅限制：公司股票撤销退市风险警示后，证券简称由“*ST 黄海”变更为“天华院”，股票代码“600579”不变，股票交易价格的日涨跌幅限制由 5%变更为 10%。

一、股票种类、简称、证券代码以及撤销风险警示的起始日：

（一）股票种类与简称：

A 股股票简称由“*ST 黄海”变更为“天华院”；

（二）A 股股票代码仍为“600579”；

（三）撤销退市风险警示的起始日：2014 年 4 月 29 日。

二、撤销退市风险警示的适用情形：

由于公司 2010 年度、2011 年度连续两年发生亏损，自 2012 年 5 月 2 日起，公司股票被上海证券交易所实施“退市风险警示”（*ST）特别处理。2012 年末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988.95 万（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33,678.45 万元）。但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经审计的净资产为负值，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13.2.1 条有关“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期末净资产为负值或者被追溯重述后为负值，公司股票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规定，2013 年 4 月 26 日公司发布公告，公司股票继续被上海证券交易所实施退市风险警示。

公司于 2014 年 4 月 22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公告了 2013 年年度报告。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13 年度财务会计报告进行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经审计，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净资产为 61890 万元；根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青岛天华院化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重组资产盈利预测实现情况的专项审核报告》（信会师报字[2014]第 112500 号），天华化工机械及自动化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2013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79902 万元，净利润 7075.86 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 4436.04 万元，该公司目前主营业务经营正常。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3 年修订）》13.2.1 条之规定，对照公司经审计的 2013 年年度财务会计报告，公司的净利润、净资产、营业收入等指标均不触及退市风险警示条件，也不触及该条款规定的其他情形；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3 年修订）》13.3.1 条之规定，公司也不存在触及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撤销股票交易退市风险警示的议案》，公司董事会认为：对照经审计的 2013 年度财务会计报告，

公司的净利润、净资产、营业收入等指标，公司已不存在涉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3 年修订）》中规定的触及退市风险警示及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鉴于上述原因，公司于 2014 年 4 月 22 日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提出了撤销对公司股票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特别处理的申请，公司股票自 2014 年 4 月 22 日起停牌。目前，上海证券交易所已同意了公司撤销退市风险警示的申请。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3 年修订）》13.2.17 的规定，公司股票于 2014 年 4 月 28 日继续停牌一天，2014 年 4 月 29 日起复牌并撤销退市风险警示。

三、撤销退市风险警示的有关事项提示

公司股票将于 2014 年 4 月 29 日起复牌并撤销退市风险警示，股证券简称由“*ST 黄海”变更为“天华院”，股票代码“600579”不变；股票交易价格的日涨跌幅限制由 5%变更为 10%。

撤销退市风险警示后，公司股票转出风险警示板交易。

特此公告。

青岛天华院化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四月二十八日